证券代码：688310 证券简称：迈得医疗 公告编号：2022-015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鉴于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仍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应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近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本次参会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王兆平先生（简历后附）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迈得医疗工业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王兆平先生：1979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先后任职于深圳市富士康科技集团、北京伏尔特技术有限公司。2019 年 6 月入职，现任公司营销业务部主管。

王兆平先生与公司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兆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发现其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2-03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章周虎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章周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亦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章周虎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起即刻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周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章周虎先生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章周虎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1228 证券简称：永泰运 公告编号：2022-012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名称：永泰运，证券代码：001228，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2 年 5 月 12 日、2022 年 5 月 13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永泰运化工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701 证券简称：厦门信达 公告编号：2022-38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厦门信达（证券代码 000701），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2 年 5 月 12 日、5 月 13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有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自查和电话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电话询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2-025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 2022 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22 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集体业绩说明会”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在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9 日（星期四）14:30 至 16:00。

届时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杰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金洪国先生，证券事务代表张鑫昌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 2021 年年报、公司治理、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6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约 4760 万元江西省南昌高新区部分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管养项目成交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标南昌高新区部分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管养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南昌高新区部分道路清扫保洁及绿化管养项目；

2.采购人：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保障中心；

3.采购代理：江西首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4.中标金额：47,600,000.01 元；

5.服务时间：3 年，本项目合同采取一年一签的方式；

6.服务范围：南昌高新区繁阳大道、昌东大道、艾溪湖北路等道路范围内的清扫保洁、垃圾清运、绿化管养、果壳箱维护、公厕保洁等。

二、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中标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风险提示

该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且合同的履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048 证券简称：长光华芯 公告编号：2022-020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累计获得政府补助款项 28,202,218.67 元，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202,218.67 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00 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预计对公司利润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情况仍须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长光华芯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ST 宜康 公告编号：2022-56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5 月 11 日、5 月 12 日、5 月 13 日）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经进一步核实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2021 年度报告》、《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类型的审计报告，触及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 条（二）、（三）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是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信息披露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32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本预案”）及相关文件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本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核、注册部门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39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全体当选监事参加会议，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了本次会议通知关于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能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监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鉴于各位监事已充分知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召开时间和审议事项，为尽快完成对本次会议有关议案的审议，豁免监事会会议组织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履行监事会通知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同意选举王能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拟向其实际控制人季光明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证券发行注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经认真逐项自查和论证，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规定和要求，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及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在批文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若国家法律、法规对此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光明。季光明将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2 年 5 月 16 日。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3.87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上述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变化或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等情况需对本次发行的价格进行调整，发行人可依据前述要求确定新的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8,160,000 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的，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票的最终数量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滚存未分配利润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317.92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研发储备资金	3,600.00	3,600.00
2	补充营运资金	7,717.92	7,717.92
合计		11,317.92	11,317.92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注册文件的要求予以调整的，则届时将相应调整。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指定的专项账户中。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盈利能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盈利能力，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公司对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论证，编制了《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根据《证券发行注册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结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实际情况，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并编制了《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证券发行注册办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就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报告进行审核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季光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季光明为公司关联方，其参与认购本次发行股票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就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宜，公司拟与季光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强化回报股东意识，健全利润分配制度，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依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需要及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的基础上，公司编制了《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为盘活企业存量金融资产，提高资产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监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含新增或新设子公司）与国内商业银行开展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资产池业务，上述额度在业务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银行最终审批期限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0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6 月 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6 月 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 4 号光谷软件园六期 E 区 4 栋 3F 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2 日

至 2022 年 6 月 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09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2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季光明先生及其妻妹白彩群女士、季光明先生一致行动人武汉德天众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156	路德环境	2022/5/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 17 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方式）发送至邮箱 zhengquanbu@road-group.com 进行登记。

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 2022 年 5 月 31 日下午 17 时前送达。通过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的，均须报备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上午 10:00-12: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 4 号光谷软件园六期 E 区 4 栋 3F）。

出席股东大会时需按照登记方式的要求携带相应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 4 号光谷软件园六期 E 区 4 栋 3F

联系电话：027-87206873

Email：zhengquanbu@road-group.com

邮编：430075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三）拟聘请有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限售期安排			
2.07	上市地点			
2.08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9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5	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